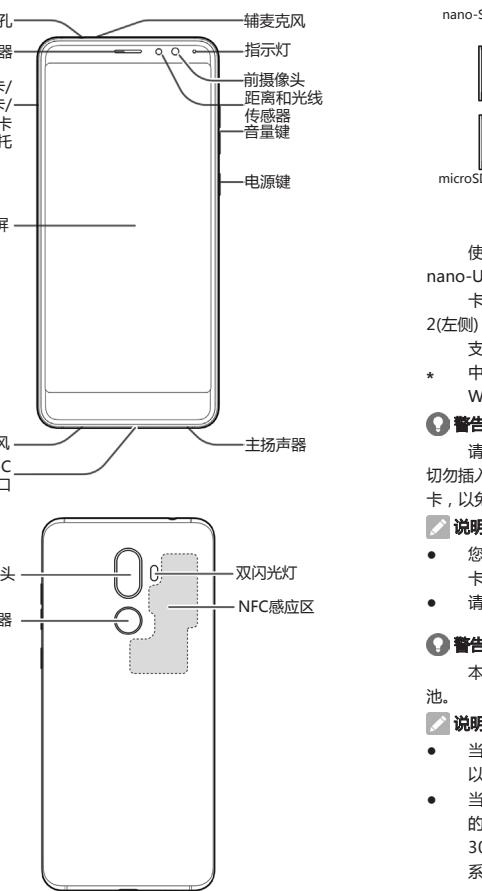


ZTE V890

了解您的手机



快速指南
安全信息
三包凭证

开始使用



使用取卡针取出卡托，按上图所示安装 nano-SIM / nano-UIM 卡和 microSDXC 卡。
卡槽1(右侧) 支持 nano-SIM 卡 / nano-UIM 卡，卡槽2(左侧) 支持 nano-SIM 卡 / nano-UIM 卡或 microSDXC 卡。
支持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4G/3G/2G网络。
* 中国移动定制版：移动卡优先为主卡，副卡仅支持2G/WCDMA(国际漫游)。

警告!

请使用运营商提供的标准 nano-SIM 卡 / nano-UIM 卡。切勿插入其他类型或者经过裁剪的 nano-SIM 卡 / nano-UIM 卡，以免损坏手机。

说明：

- 您可以在开机状态安装或取出 nano-SIM 卡 / nano-UIM 卡。取出 microSDXC 卡前请先关机或进行卸载操作。
- 请注意卡槽缺口方向，插卡时，请保持卡托水平。

警告!

本手机的电池为不可拆卸的内置电池，严禁自行拆卸电池。

说明：

- 当手机出现异常需要重启时，可以尝试长按 电源键 10 秒以上进行重启。
- 当手机电量过低时，有可能出现充电状态下也不能开机的情况。此时请保持充电状态 30 分钟以恢复电量。如果 30 分钟充电后仍然不能开机，请与中兴售后服务中心联系。

更多服务和产品信息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得更多服务及产品信息：

- 获取手机说明书、预置应用软件信息、软件更新支持及其他自助服务，请访问中兴手机官方网站 (www.ztedevice.com)。
- 购买中兴手机及配件，请访问中兴手机商城 (www.myzte.com)。
- 获取或分享玩机经验，请访问并加入星星论坛 (www.myzte.cn)。
- 下载手机应用软件，请访问中兴应用商店 (apps.ztems.com)。
- 售后服务热线 +86-755-2677 9999; 400-880-9999
- 其他联系方式
扫描以下二维码，关注中兴手机 (zte-smart) 及中兴终端客服微信公众号 (ZTE4008809999)，可获得更多手机使用及售后支持信息。



中兴手机



中兴终端客服

安全事项

使用手机之前，请您先阅读手机说明书中的内容，了解所有安全指示信息，以确保您能安全和正确地使用手机。

日常使用

- 通话期间请勿触摸或覆盖天线区域，以免影响通话效果、耗费更多电量，从而减少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
- 请勿在光线传感器部位覆盖物体或进行贴膜，以免影响手机的正常使用。如果要使用屏幕保护膜，请勿包裹住光线传感器部位，建议您使用为光线传感器留有开口的专用屏幕保护膜。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清洁手机时请先关机，并使用柔软的防静电布。清洁手机

保修条例

保修政策

中兴通讯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移动电话机（以下简称手机）产品三包服务（包括包退、包换和包修）的有关规定，为消费者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消费者购买的手机在三包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需同时持有经销商盖章的手机三包凭证和购机发票原件至中兴通讯手机售后服务中心或授权维修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其他事宜按国家关于手机的三包规定执行。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7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在经销商处选择退货、换货。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5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授权售后服务网点选择换货或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3 个月内，若手机数据线、耳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6 个月内，若手机电池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2 个月内，若手机主机及充电器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三包期自购机发票开具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的最后一天为法定节假日时，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有效期的最后一天。
- 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是消费者享受三包权利的凭证，请妥善保存。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保修限制条款

三包服务只针对正常使用下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出现下列情况中任意一种，将导致手机主机及附件自动失去其保修资格。

- 未经中兴通讯许可和授权，消费者擅自拆装或维修。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拥有最终解释权。

保修条例

保修政策

中兴通讯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移动电话机（以下简称手机）产品三包服务（包括包退、包换和包修）的有关规定，为消费者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消费者购买的手机在三包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需同时持有经销商盖章的手机三包凭证和购机发票原件至中兴通讯手机售后服务中心或授权维修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其他事宜按国家关于手机的三包规定执行。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7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在经销商处选择退货、换货。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5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授权售后服务网点选择换货或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3 个月内，若手机数据线、耳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6 个月内，若手机电池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2 个月内，若手机主机及充电器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三包期自购机发票开具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的最后一天为法定节假日时，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有效期的最后一天。
- 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是消费者享受三包权利的凭证，请妥善保存。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保修限制条款

三包服务只针对正常使用下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出现下列情况中任意一种，将导致手机主机及附件自动失去其保修资格。

- 未经中兴通讯许可和授权，消费者擅自拆装或维修。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拥有最终解释权。

保修条例

保修政策

中兴通讯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移动电话机（以下简称手机）产品三包服务（包括包退、包换和包修）的有关规定，为消费者提供满意的售后服务。消费者购买的手机在三包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需同时持有经销商盖章的手机三包凭证和购机发票原件至中兴通讯手机售后服务中心或授权维修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其他事宜按国家关于手机的三包规定执行。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7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选择在经销商处选择退货、换货。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5 日内，若手机主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授权售后服务网点选择换货或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3 个月内，若手机数据线、耳机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6 个月内，若手机电池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在购买中兴手机之日起 12 个月内，若手机主机及充电器出现非人为损坏的性能故障，消费者可以在当地中兴通讯售后服务网点享受免费保修服务。
- 三包期自购机发票开具之日起计算，有效期的最后一天为法定节假日时，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有效期的最后一天。
- 购机发票和三包凭证是消费者享受三包权利的凭证，请妥善保存。
- 三包凭证请认真填写，请勿涂改，否则无效。

保修限制条款

三包服务只针对正常使用下出现的质量问题，若出现下列情况中任意一种，将导致手机主机及附件自动失去其保修资格。

- 未经中兴通讯许可和授权，消费者擅自拆装或维修。
- 消费者自行修改手机操作系统、安装第三方手机ROM，以及下载、上传、安装非中兴通讯指定的第三方软件致使手机出现性能故障。
- 使用非中兴通讯认证的不适当配件。
- 消费者未依照手机说明书操作或其他使用不当导致的损坏。
- 消费者进行了不正确的测试、保养、调试或其他变更引起的损坏。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 因运输、坠落、挤压及其他不可抗力（例如：地震、台风、洪水、海啸）因素导致的损坏。
- 手机及配件浸液。
- 超过三包期限。
- 主机及配件的序号（包括但不限于SN/ESN/MEID/IMEI）标贴被撕毁或模糊不清。
- 无三包凭证及有效购机发票。
- 三包凭证与产品型号不符或凭证被涂改。
- 法律规定的其他不予保修情形。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拥有最终解释权。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回执联) 编号:

产品信息	主机型号		机身号	
	产地		进网标志 抗码号	
	标准电池型号		序号	
	加厚电池型号		序号	
	旅行充电器型号		序号	
	座式充电器型号		序号	
用户信息	用户姓名		用户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售机信息	售机单位		购机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购机日期		凭证号码	

备注 :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 (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背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 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售机单位存根联) 编号:

产品信息	主机型号		机身号	
	产地		进网标志 抗码号	
	标准电池型号		序号	
	加厚电池型号		序号	
	旅行充电器型号		序号	
	座式充电器型号		序号	
用户信息	用户姓名		用户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售机信息	售机单位		购机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购机日期		凭证号码	

备注 :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 (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背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 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中兴通讯移动电话三包凭证

(用户存根联) 编号:

产品信息	主机型号		机身号	
	产地		进网标志 抗码号	
	标准电池型号		序号	
	加厚电池型号		序号	
	旅行充电器型号		序号	
	座式充电器型号		序号	
用户信息	用户姓名		用户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售机信息	售机单位		购机地址	
	联系电话		邮编	
	购机日期		凭证号码	

备注 :

- 此证经中兴通讯授权售机单位盖章方可生效 (售机单位盖章)。
- 详情请参阅背页保修条例。
- 以中兴通讯公司或其授权的维修网点开具的维修单作为维修记录, 请用户妥善保管。

(贴条码处)

表面处理剂、稀释剂或苯等化学制剂。 勿将磁条卡长期接触手机, 否则可能导致磁条消磁。 勿将您的手机暴露在强烈日光之下,以免因过度受热而损坏。 勿在高温环境或者能够产生高温的环境(例如热水器、微波炉、炙热的煮食设备或高压容器附近或内部)存放或使用手机,以免造成损坏。 保持手机的干燥,避免各种液体进入手机内部造成损坏。 勿扔、敲打手机,以免毁坏手机屏幕及内部电路板。 勿与其它不配套的设备连接。 勿拆卸手机。 勿在充电时长时间使用手机。 勿将易燃、易爆物品与手机放在一起,以免发生危险。 禁止将手机放在高温下或丢入火中,以免引起爆炸。 如果一段时间内不使用手机,请将其关机并存放在干燥、避光、凉爽的地方。

交通 安 全

- 驾车时请遵照相关交通法规,请勿使用手机。
- 汽车的电子设备可能因手机的无线电波干扰出现故障,如果出现了异常情况,请向其制造商咨询使用手机的限制条件。
- 请勿将手机放在汽车安全气囊上方或安全气囊展开后能够覆盖的区域内。
- 请遵守航空公司的相关规定,在禁止使用手机的区域及时间段内,请勿使用手机。必要时,请关闭手机。

免責 声 明

- 在任何情况下,对于伴随手机的使用而带来的任何损失(包括未依照手机说明书使用而导致的损失),诸如:公司利润的损失、信誉损失、营业中断、或存储数据的丢失/改变等,以及因此导致的任何特别的、意外的、连带的或间接的损失,中兴通讯不承担任何责任。
- 对由于不当使用非中兴通讯指定的通讯硬件或软件而导致的损失,以及自定义操作系统更新带来的安全性威胁,中兴通讯不承担责任。

医疗 设 备

- 在医院或休养院等有特殊要求的场所,请遵守规定注意手机的使用限制,及时关闭手机。
- 手机的无线电波可能会对部分医疗设备造成影响,例如心脏起搏器、植入耳蜗、助听器等,手机与这些医用设备之间应保持至少20厘米的距离。如果出现了异常情况,请向其制造商咨询使用手机的限制条件。

易燃易爆 区域

- 在进入因潜在因素可能引起爆炸的区域之前(如加油站、油料仓库、化学工厂等),请先关闭手机。
- 在这些区域,请勿使用手机、安装电池或给手机充电,因为在这些环境中,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灾,造成人身伤害。
- 为了避免干扰爆破作业,在爆炸区的电雷管附近,以及贴有关闭手机等类似标语指示的地方,请遵守相关规定关闭手机。

电 子 设 备

- 使用包括手机在内的射频设备可能会对一些屏蔽性能不好的电子设备造成干扰,如机动车辆中的某些电子系统,必要时使用手机前请咨询该设备制造商。
- 在电视、电话、收音机和个人计算机等电器设备附近使用手机可能会引起干扰。

- 手机说明书描述的手机功能、产品特性,取决于移动网络服务提供商以及您安装的软件。因此手机说明书中的描述内容可能与您购买的手机或附件并非完全一致。
- 充电仅能在0℃至45℃的温度范围内正常进行。
- 当手机内置电池和充电器已经损坏或明显老化时请停止使用。
- 为提高充电效率和保证充电安全,请使用220V交流电。
- 禁止短路充电器,否则会引起触电、冒烟和充电器损坏。
- 请勿在电源线损坏的情况下使用充电器,否则可能会导致起火和触电。
- 请勿把盛水的容器等放在充电器旁,以免水溅出造成充电器过热、漏电和故障。
- 请勿拆卸或改装充电器,否则会导致人身伤害、触电、起火和充电器损坏。
- 请勿在浴室等高湿度的地方使用充电器,否则会导致触电、起火或充电器损坏。
- 请勿用湿手接触充电器、电线和电源插座,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
- 不要将重物放在电源线上或试图改装电源线,否则可能会造成触电或起火。
- 在清洁和维护前请先将电源插头从插座里拔出。拔插头时要抓住充电器,硬拉电源线会损坏电源线,可能引起触电或起火。
- 请勿在下列地方充电:阳光过强温度过高的地方;潮湿、多灰的地方或振动大的地方(容易引起故障)。

SAR

本产品电磁辐射比吸收率(SAR)最大值为2.0 W/kg,符合国家标准GB21288-2007的要求。

中兴通讯产品有害物质含量状态说明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部件名称	铅(Pb)	汞(Hg)	镉(Cd)	六价铬(Cr(VI))	多溴联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液晶显示组件	○	○	○	○	○	○
主板	×	○	○	○	○	○
外壳	○	○	○	○	○	○
附件	×	○	○	○	○	○

本表格依据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不超过 GB/T 26572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过 GB/T 26572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说明:
本表显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供应的本型号产品可能包含这些物质,但这些信息可能随着技术发展而不更新。

本品标有“×”的原因是:现阶段没有可供替代的技术和部件,且符合国家《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法规要求。

本表中部件定义的解释权归属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右下图为本型号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标志,某些可更换的零部件会有一个不同的环保使用期(例如:电池单元模块)贴在其上。此环保使用期限只适用于产品是在产品手册中所规定的条件下工作。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本资料著作权属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著作权人书面许可,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摘录、复制或翻译。

侵权必究

对本说明书中的印刷错误及与最新资料不符之处我们会及时改进。这些改动不再事先通知,但会编入新版文档中,中兴通讯保留最终解释权。

本说明书中的图片仅为示意图,如果图片和实物不一致,请以实物为准;有关手机结构、电池与充电器的其他相关参数请参见实物。根据您所购买产品的型号及功能不同,随机附带的配件会有所不同,请以包装盒内实物为准。

商标声明

ZTE 中兴 和 ZTE 是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商标。

microSDXC 标志是一个属于 SD-3C 有限责任公司的商标。

骁龙 Qualcomm snapdragon Qualcomm骁龙是 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 的产品。Qualcomm 和 Snapdragon 是 Qualcomm Incorporated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骁龙是 Qualcomm Incorporated 的商标。均经过使用许可。

Bluetooth® 是 Bluetooth SIG, Inc. 在全球的注册商标。

本产品经过杜比实验室的许可而制造。杜比、Dolby Atmos 和双D符号是杜比实验室的注册商标。

本说明书中出现的其他产品名称、公司名称、服务名称的商标及所有权利由各自的所有人拥有。

型号 : ZTE V890 CMIIT ID : 2018CP0803

查询路径 : 设置>系统>关于手机>认证信息

版本号 : R1.0

发布日期 : 2018-02-10

物料代码 : 079584509727

